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核查意见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实施完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根据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将上述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进行审议。调整后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6.90 元/股调整为 6.63 元/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0.26 元/股调整为 9.99 元/股。

公司本次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根据《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 2024 年度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符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 915 名激励对象办理自主行权手续，并将上述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进行审议。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1,982.0252 万份，行权价格为 6.63 元/股。本次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0 日。

三、关于注销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核查意见

根据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及《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达到可行权条件，因离职、退休以及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公司拟注销 259 名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未行权的 291.5993 万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授予总数量由 5,583.8702 万份调整为 5,292.2709 万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5,313.6846 万份调整为 5,022.0853 万份。

公司本次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7 月 14 日